

責任編輯：汪致遠 梁景堯

官：駕車等同拿着殺人武器豈可大意

危駕致2死

新牌女囚10月

【本報訊】一名考獲車牌只有半年的女學生，去年初接載友人回家時，疑因超速失控撞車，最終導致兩名友人在車禍中喪生。區域法院昨日判刑，考慮到被告已有悔意，而且接獲被告親友甚至車禍傷者的求情信證明被告人格，但法官指出社會上對危險駕駛的關注，因此判處入獄十個月，停牌兩年半。法官寄語年輕人應該小心駕駛。

被告劉倩婷現年二十歲。事發在去年一月二十九日，當時只有十九歲並只有半年駕駛經驗的被告，向親姊借用私家車接載五名女性友人回家，在駛經元朗大樹下西路時，疑因超速失事撞向一輛輕型貨車，事件中導致兩名十四歲女友人死亡，被告亦一度昏迷，腦部重創，現時右邊身體活動能力及聽力受影響；而同車另外兩名傷者半身癱瘓及骨折。

超速失控撼貨車

受傷女友人憶述當日晚膳後由被告駕車送各人回家，其間劉表示走錯路被迫掉頭，卻意外撞向停泊在逆線的輕型貨車，警方綜合現場閉路電視片段與驗車官報告中提及，在時速限制為五十公里的道路，推斷被告當時以時速八十六至一百零六公里掉頭，其間失控撞向輕型貨車。

被告律師在求情時稱，被告已對車禍導致兩名朋友死亡深感內疚，並願意承擔責任，同時被告老師、親友、義工組織及意外中受輕傷的女友人亦為被告撰寫求情信；信



警方事後檢查肇禍私家車 (資料圖片)

裡說，被告一直行為良好，而且熱心參與義工工作，期望法庭及社會給予改過自新的機會。

區域法院法官杜麗冰判刑時表示，被告車禍後身體受損，現時仍要接受治療，因此不適宜被判入教導所，並考慮到被告有悔意。杜麗冰同時指出社會對危險駕駛的關注，認為判監是無可避免的選擇。在平衡被告和死傷者利益後，加上被告認罪減刑三分之一，刑期由十五個月減至十

個月，停牌兩年半。

另需停牌兩年半

對於危險駕駛導致他人死亡意外，法官希望被告出獄後可以展開新生活；同時指出，駕車有如拿着殺人武器，年輕人既有權利在路上駕駛，但亦有責任在能力範圍內安全駕駛，寄語年輕人負責任在能力範圍內好好控制車輛。

書包藏電子品闖關 4港生充水客被拉

【本報記者唐剛強、通訊員李茜深圳九日電】羅湖海關昨日查獲本港四名受僱水客團夥的青少年身穿學生裝涉嫌走私大批電子產品。據透露，近期本港青少年跨境走私違規現象增多，今年以來共查獲十八歲以下的青少年走私違規案件二十宗。

據透露，本月八日，羅湖海關截獲四名本港青少年的書包內裝滿了電子產品，包括手機一百七十五部、電腦硬盤五十九個，估價人民幣六萬元。涉案的四名青少年中最大的二十歲，最小的十四歲，供述稱被人僱用攜帶電子產品入境，每人收取七十至八十元的代工費。

羅湖海關亦於本月一日剛查獲了一宗利用八歲學童走私數碼相機十台、數碼攝像機九部的案件。

據深圳海關監測分析，涉案的本港青少年自控力較低，幫人帶貨賺取「帶工費」，是受不法分子拉攏蒙蔽。同時，個別學生家長自身在口岸從事非法活動，教唆其子女利用上下學期間做「兼職」。

另外，隨着深圳市「一簽多行」新政策的實施，深戶與非深戶居民辦證更加便利，粵港兩地水客團夥利用深圳籍及境內學生參與走私違規活動的現象有所增加。

對此，羅湖海關已加大對重點人群的查驗力度，並聯合有關部門，開展外圍端窩打點，源頭上杜絕水客團夥非法唆使和僱用學生走私。同時，海關積極針對跨境學童的反走私宣傳。



本港四名青少年身穿學生裝走私大批電子產品，供稱受僱水客團夥 (本報攝)

燒炭累死母抑鬱女判感化

【本報訊】一名擁有大學學歷但患有抑鬱症的女子，去年初與母親在寓所燒炭自殺，母死但自己獲救。昨日高等法院法官參考精神報告後，證實該名女子患有躁狂抑鬱症，而且犯案時有精神病，因此不須為當時自殺行為負責，加上被告承認誤殺，最終被告被判感化三年，但需要定期覆診及在感化官監管下接受藥物治療。

案情透露，四十歲的朱慧賢在去年二月十九日晚上，與其七十二歲母親李麗華在寓所內一同燒炭自殺。當晚八時，被告往超級市場購買兩支白蘭地和三盒燒炭炭後，返回黃大仙彩雲邨玉麟樓寓所，向父親入住的老人院發傳真予跟進其情緒病的社工，稱有急事與母親離港數天，然後被告再封一封遺書留在家中，與母親企圖燒炭輕生，導致最終被告母親不治但被告卻獲救。高等法院法官賴登德判刑時表示，參考了三份精神科報告，被告患有躁狂抑鬱症，犯案時有精神病，故此不需為行為負責。

法官判刑時表示，今次是一宗悲劇，被告於一九九一年在香港大學商學院取得學士資格，曾任職秘書及市場經理，但自二〇〇〇年起沒有工作，一家三口改領綜援生活。法官考慮到被告有精神病，其左前臂亦因嚴重燒傷而需要切除；法官還指出，今次事件不涉及公眾利益，因此被告不判入獄亦不會危害公眾。最終被告判處感化三年，並需在受感化期間，由感化官監管下服藥及接受定期精神治療。

七人車撞旅巴司機輕傷

【本報訊】一名中年司機昨晨在土瓜灣美景街味表位取車，疑粗心大意沒留意路面情況，甫駛出車位即與一輛馳至的旅遊巴相撞，司機頭頸輕傷送院。

受傷司機倪×明(五十四歲)，送院經救治後無大礙；旅遊巴司機蔡×武(五十八歲)，平安無恙。昨晨八時許，事主駕駛七人車駛至土瓜灣美景街，將座駕停泊在一咪表位，往附近餐廳吃早餐，至九時十二分，他返回取車離開準備上班，詎料甫扭軚駛出車位，左邊車頭與一輛駛至的旅遊巴相撞，司機輕傷報警。



七人車與旅遊巴相撞現場

亦友的前輩，我們將永遠銘記他的愛國情懷和專業精神。」與鶴老有二十多年交情的香港鏡報副總編梁德標沉痛地說。

作為老報人，司徒丙鶴為香港鏡報撰稿達十數年之久。梁德標接受中新社記者專訪時回憶說，司徒丙鶴和鏡報的創辦人徐四民老先生是好朋友，因而與鏡報結下深厚淵源。「他知道徐老愛國人士，鏡報是一份愛國雜誌，所以一直很關心鏡報，經常提很多建議予鏡報。而且他身體力行，親自為鏡報撰稿，包括祖國僑鄉的發展等，盡顯愛國情懷。」

尤其令梁德標印象深刻的是，司徒丙鶴作為一位著名新聞人的專業精神。十多年前的鶴老年齡已漸高，而電腦沒有像今天這樣普及，每次老人家都親自把自己的手寫稿件送去鏡報，而且反覆推敲稿件，在排版後還一看再看，他詳時政，寫僑鄉僑務，抒鄉土人情，字裡行間無不流露深深的愛國情懷。

司徒丙鶴在一九八〇年返回香港報界，任職於多份報章雜誌撰寫社論、時評，《京華感舊錄》及雜文，致力於兩岸「三通」和開放改革的報道工作。二〇〇二年九月二十六日，中國新聞社向他頒發的一塊牌匾，上書：司徒丙鶴同志，為中國新聞社服務五十年。他在接受訪問時曾說，寥寥數字，是對他一輩子追求的最好的詮釋，也是他一生的光榮。

港商洗錢三億囚4年

【本報訊】一名香港商人在中國與緬甸邊境非法經營賭場，並將賭款存入香港戶口清洗黑錢三億一千萬元，被裁定三項洗黑錢罪名成立，在區域法院被判監四年，並要充公犯罪得益，充公款項押後至四月底審理。

案情透露，五十八歲的被告譚雄與家族成員，以集團名義，由一九九九年，在中緬邊境接近雲南一個叫邁札央的地方，違法開設一間名為「新東方」的賭場，安排內地賭客越境賭錢。賭場內主要經營百家樂，並提供接送服務，利用邊境檢查旁的通道，安排賭客非法入境賭錢；更引進網絡視頻，讓內地與香港賭徒在互聯網上賭「槍手」

現場下注，或透過網上賭博。被告在二〇〇五年至二〇〇七年間，將非法賭場的錢轉到香港，再利用香港三個銀行戶口，清洗三億一千萬元黑錢。

法官在判刑時指出，被告經營的賭場規模龐大，組織嚴密，涉案款項數以億計，案情嚴重；被告利用員工的戶口收取賭款，故此量刑起點為四年，且被告不認罪，沒有減刑理由。

譚雄前年在長沙灣一間銀行提款時，被警方拘捕，而其情婦與兩名兒子則在〇七年在雲南被捕，正在服刑。

生意積怨 中年漢街頭遇襲

【本報訊】一名中年男子疑與兩名生意夥伴發生糾紛積下仇怨，昨晨他途經大角咀道近界限街交界時，遭兩名戴帽及口罩蒙面漢伏擊，以鐵通打傷頭部流血。兇徒施襲後拔足逃去，事主一度負傷窮追不果，但認出對方疑是生意夥伴。



警方封鎖中年漢遇襲現場調查

意夥伴。警員接報四出兜截，稍後在白楊街截獲兩名懷疑涉案男子，拘捕帶署調查。

遇襲事主黃×添(五十四歲)，分別頭、手及膝蓋受傷，送院救治後無大礙。被捕兩名男子姓唐(五十一歲)、黃×燦(四十七歲)，涉嫌傷人罪扣查。

昨晨九時二十三分，事主獨自途經大角咀道近界限街交界，突然有兩名戴鴨舌帽及口罩男子持鐵通衝向他襲擊，他走避不及頭、手皆傷，兇徒施襲後逃去。事主滿頭鮮血尾隨追趕不果，因認出兩人外形，疑是早年在生意上有糾紛的夥伴，於是報警。警員接報到場，根據事主提供資料在附近兜截，稍後在白楊街截獲兩名男子懷疑涉案，拘捕帶署調查。傷者由救護車送院，現場檢獲一頂鴨舌帽，疑是兇徒遺下，警員已檢走作為證物，不排除事件涉及生意糾紛遭尋仇。

警長涉受賄被起訴

【本報訊】一名警長涉嫌貪污定期收取賄款，作為他向一名涉嫌與三合會人士有聯繫的商人予以優待的報酬，警長與商人昨日同被廉政公署起訴。被告獲准保釋外出，下周四在荃灣裁判法院提堂，以待轉介區域法院審理。

兩名被告分別是警長潘國球(四十九歲)、商人潘偉業(四十八歲)，同被控一項串謀提供利益給公職人員罪名，涉嫌違反《防止賄賂條例》及《刑事罪行條例》；潘國球另被控一項交替控罪，即公職人員行為失當罪名，涉嫌違反普通法。

一控罪指稱，潘國球涉嫌在無合理權限或辯解，在執行其公職或在其公職上，故意及蓄意作出可構成罪行的失當行為，即與三合會相關人物有聯繫，以及定期從潘偉業接受四千元款項。

廉署早前接獲警方轉介貪污舉報而揭發有關案件。警方在廉署調查期間提供全面協助。

警署內毆疑犯 警長上訴得直

【本報訊】西九龍衝鋒隊四十九歲警長譚榮康去年底被裁定在警署內毆打疑犯罪名，被判入獄後不服，服刑期間提出上訴，昨日在高等法院上訴得直，獲准保釋。

法官昨日裁決時表示，原審法官考慮案情時，將部分單方面的證供視為事實，當中有不合邏輯的地方，基於疑點利益歸於被告，因此裁定上訴得直，並拒絕控方要求重審案件。

案發於去年五月，控方指稱，被告在油麻地警署要求三十七歲事主謝善宏脫去衣物接受檢查，對方拒絕時，雙方發生激烈口角，在事發前不久才接受過頭部手術的事主遇襲，左額凹陷，需要再接受手術。譚榮康去年底被裁定罪名成立，判入獄十個月，被告服刑五個月後，昨日在高等法院上訴得直。

傳奇新聞人司徒丙鶴逝世

【本報訊】中通社消息：著名社會活動家、歸僑、記者和作家司徒丙鶴，因病於四月七日凌晨在北京朝陽醫院逝世，享年九十四歲。司徒丙鶴遺體告別儀式將於十三日上午在北京八寶山殯儀館蘭花廳舉行。

司徒丙鶴一生傳奇。他原名司徒其昌，別名司徒侃文，一九一六年一月出生於廣東開平。青年時期求學於上海、武漢。「九·一八」事變後，在武漢與熱血青年組成「友聯社」，宣傳團結抗日。後曾投奔十九路軍參加福建事變的反蔣鬥爭，失敗後返鄉辦報、當小學教員。一九三六年遠走朝鮮。一九三八年回國後，在半學區區辦報，從事革命活動，先後在《前鋒日報》、《星島日報》、《華商報》等工作，並與人合辦過《開平華僑月刊》、《好消息》等報刊。抗戰勝利後，他在廣州《前鋒日報》當記者，曾採寫特稿《痛論人間何世》，揭露官吏貪污、特務橫行，為民請命，體現了新聞記者的良知。

一九四八至四九年間，司徒丙鶴接受中共地下黨指示，為愛國僑領司徒美堂回歸祖國做了大量工作，曾受毛澤東接見，並陪同司徒美堂在開國大典當日登上天安門城樓，親歷歷史時刻。

新中國建立後，司徒丙鶴先後擔任第一屆全國政協聯絡秘書、中央僑委會研究員、廣州《新商晚報》社長、中國新聞社通訊組長和司徒美堂秘書等職務；一九五六至六〇年間任全國僑聯聯絡部副部長，北京僑聯秘書長；後調中央接僑委員會，任行政處派駐廣州處長。一九五七年以歸國青年代表身份參加全國青聯大會。一九七三至七九年在山東臨沂鄒南勞動大學校任副校長。

港媒體同行悲痛莫名

司徒丙鶴長期在中國新聞社從事專稿專欄寫作，寫出了不少在海外有影響的新聞作品。尤其在歷經「文革」磨難之後，仍以極大熱情繼續在香港辛勤筆耕，寫專稿、開專欄，為祖國對外宣傳事業不懈奮鬥，為中國改革開放鼓舞呼。晚年回到北京。

司徒丙鶴曾編著多部文集，如《祖國與華僑》、《京華感舊錄》、《京華政壇見聞》、《美加紀行》、《東風樓雜記》、《從牛欄到幹校》、《回憶司徒美堂老人》等。

司徒丙鶴在北京仙逝的消息傳來，香港媒體同行無不悲痛莫名。「我們失去了一位可敬可佩的長者，一位亦師

名醫王洪忠涉非禮脫罪

【本報訊】五十八歲心臟專科名醫王洪忠涉嫌在跑馬地港安醫院，兩度向一名女職員施以「鹹豬手」，但否認兩項非禮罪，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續審。法官說，女事主雖然無理由誣陷被告，但由於疑點利益歸於被告，最終裁定罪名不成立。

控罪指稱，現年五十八歲的被告王洪忠為心臟專科醫生，洋名 Philip，被控於去年三月二十三日晚上及二十四日凌晨，分別在跑馬地港安醫院一樓的 X 光部及接待處內，兩度非禮一名年約三十歲女職員，包括藉故撫摸她的臀部，以及觸碰胸圍，事主其後報警揭發事件。案件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續審，最終裁定非禮罪名不成立。

法官陳儀儀表示，王洪忠是知名而受尊重的名醫，雖然被告有摸女事主的臀部，但她當時無表達不滿或不同意，事後還與被告外出一段短時間，令被告誤以為為女事主同意，在基於疑點利益歸於被告下，因此作出有關判決。

王洪忠於一九七四年於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畢業，一九九三年考獲心臟科專科資格，行醫三十多年，亦是全港最早做「通波仔」心臟手術的醫生之一，案發時在中環太子大廈的診所私人執業，同時在港安醫院掛牌診症。

契母女先後仰藥同獲救

【本報訊】秀茂坪邨一名年近六旬婦，昨日與年輕十年男友為金錢問題爭執，情緒失控吞老鼠藥自殺昏迷，其契女在場見狀激動，亦鯨吞三十粒「白瓜子」精神科藥物攜手同死，男友大驚報警，兩人送院搶救後檢回性命。

現場為秀茂坪邨秀華樓一單位，先後仰藥兩「母女」為姓吳婦人(五十八歲)、其姓梁契女(十七歲)，婦人男女姓鄭(四十八歲)。

昨日上午十一時五十六分，吳婦與男友疑因金錢問題爭吵，突然取出一包老鼠藥，當着男友吞下企圖自殺，並陷入昏迷，契女制止不及，不懂報警求助，卻「有樣學樣」取出一瓶精神科藥物「白瓜子」狂吞約三十粒，欲與祖母共赴黃泉；姓鄭男子嚇得連忙報警，救護員到場將該對契母女送院搶救。

房署擬增兩首長級職位

【本報訊】房屋署展開史上最大規模「瘦身」行動後三年，終計劃增聘人手，開設助理署長及總產業測量師兩個首長級職位。

為節省成本及精簡架構，房屋署在〇二年十月至〇七年三月期間，推出自願離職計劃及取消職位，刪減二十七名首長級官員，包括兩個副署長、九個助理署長及十六個首長級第一級官員；以及削減三千五百個基層員工職位，是房屋署歷來最大規模的「瘦身」行動。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最新文件顯示，房屋署建議在七月，增設助理署長及總產業測量師兩個首長級職位。房屋署表示，隨着新公屋單位落成量每年上升，加上推出多項公屋維修保養計劃，以及社會對公屋管理的期望日高，均增加房屋維修、保養、管理等工作負擔；而旗下多個新商場相繼落成，亦有需要增強對商場的管理。房屋署稱，曾研究內部重新分工或調配內部資源等方法，但內部人手已相當緊絀，難以實行，因此有必要增設兩個職位，估計每年需額外支付四百一十萬元。房屋署續稱，正探討如何進一步改善外判服務安排，以加強前線屋邨的管理服務。